

法》读本，拍摄“以案说法”宣传片，努力为法治泸定建设营造良好的氛围。

【脱贫攻坚】 严厉打击扶贫领域贪污、诈骗等犯罪，公开审理2起扶贫领域违法犯罪案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87.5万元。加大对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执行民生类案件176件，涉案标的达1700.96万元，现已执行到位926.1万元。为结对帮扶堡子村村民销售农产品3万余元。先后11次组织党员干警深入贫困村开展法制宣传、志愿服务等工作。利用春节等节日走访慰问贫困群众、退役军人、贫困党员，为堡子村贫困户购买猪仔，助推产业发展。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1.6万元，积极助力消费扶贫。

【司法为民】 以“移动微法院”为抓手，全面打造群众参与诉讼“一网入口、一网办理”的统一模式，为群众提供跨域立案、网上立案、网上阅卷申请等诉讼服务。将材料收转、档案查阅复印、评估鉴定等诉讼辅助事务剥离到诉讼服务中心实行集中集约限时办理。全年通过四川微法院成功受理94件案件、网上诉讼服务中心立案6件、跨域立案2件、对外档案查询70件、评估鉴定10件。加强与调解、仲裁、行政复议的程序衔接和数据协同共享，促进在诉讼前高效解决纠纷。加强调解平台与网上立案平台、内网办案系统的业务衔接，将调解平台应用贯穿于分流、调解、确认、诉调对接全过程。根据案件实际邀请特邀调解员参与案件调解，通过平台参与调解的特邀调解员有21名，特邀调解组织91个，调解案件56件。为生活陷入困境的申请执行人和刑事被害人申请国家司法救助金15万元；向省高院争取到联动司法救助金38万元，共救助9件10人。

【司法公开】 全年在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案件庭审191件，点击率50.32万次；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裁判文书1140份，上网率达100%。定期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州、县人

大常委会专项报告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民商事审判工作各1次，县人大、政协视察法院工作2次，召开执行工作联席会，邀请代表、委员见证执行工作。发挥人民陪审员的民主监督作用，陪审员参审普通程序一审案件32件。召开执行新闻发布会1次，通过微信、微博等平台公开法院信息200余条。

（杨 辉）

司法行政

【概况】 2020年，泸定县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法治调研与法治督察股、执法监督与合法性审查股、泸定县社区矫正执法大队、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和律师工作股（泸定县法律援助中心）8个股室，同时设置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下属事业单位四川甘东申正律师事务所和泸定县公证处。

【行政执法】 成立行政执法工作专项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健全司法行政工作有法可依、有制可行、有责可究的运行机制及执法监督机制；完善监督措施，严格对全县各执法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积极推动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透明、执法决定合法有效。要求各执法单位定期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学习《行政许可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全年接受行政复议申请9件，经审查，不予受理3件、维持原行政决议2件、正在办理4件。未发生被行政复议确认违法、撤销、变更和被行政诉讼二审判决败诉的执法行为。

【普法宣传】 完成州级对泸定县“七五”普法检查验收工作，完成省、州对泸定县“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平台录入工作。制作泸定县“七五”普法工作专题片“红城绿谷康养泸定

普法行”（时长达8分钟），9月25日在《四川法治报》刊登泸定县“七五”普法工作纪实。以“法律七进”“农民夜校”为主载体，以“12·4”国家宪法日为统领，充分利用“3·8”“3·15”“4·15”“6·26”等重大时间节点集中开展“1+10”主题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和疫情防控等法制宣传教育系列活动。在全县130个村（社区、街道）全覆盖发放、张贴《关于依法处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违法违规行为的通告》。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泸定广播电视台、泸定之声、村村响等媒体，出动流动宣传车，开展《宪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乡村振兴、疫情防控、两项整治、《民法典》、迎州庆护稳定等系列法制宣传。采用“阵地建设+法制宣传”平台，建成家园法治文化长廊，在各乡镇、各行政村（社区），量身制作图文并茂的法治文化墙。开展法律七进法制宣传活动81场次，受教育群众达14.79万余人次，发放法宣读本、手册、折页、法宣用品等法宣资料共计14万余份。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教育监管；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效开展，不定期联合县检察院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走访教育。全县在册社会服刑人员28人。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加强对刑释帮教人员衔接管控，落实帮教措施，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全县有帮教期内刑释解教人员102人，帮教率100%。联合县民政局，落实10名刑释解

教人员临时生活救助共计12000元。通过远程视频会见（探访）系统和“亲情帮教点”，建立起狱内狱外信息化、一体化亲情帮教机制，累计为45名服刑人员提供远程探视服务工作。

【矛盾纠纷调解】 制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方案，督促做好“春节”“春耕大忙”“维稳敏感时段”等特殊时期民间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接受各类矛盾纠纷58件，调解成功58件，排查纠纷362次，预防纠纷17件。

【基层司法建设】 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建设，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突出党建引领、安全首位、服务至上、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固本之策，把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作为主攻方向，把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作为价值追求，着力把司法所打造成为司法行政系统最坚强的战斗堡垒。岚安司法所荣获省司法厅和省农业厅命名的“服务乡村振兴示范司法所”称号。

【法律服务】 积极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职能和作用，实现法律顾问法律咨询服务100%全覆盖。全年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470人次，其中办理法律援助案件58件（8件为农民工讨薪案件），办理其他法律服务事项（代书、咨询等服务）354件。



LUDING
YEARBOOK 2021

军 事

